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的《绵阳市游仙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年报》电子版通过绵阳市游仙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全文公开。报告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如有疑问请与绵阳市游仙区医疗保障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绵阳市游仙经济开发区南区东山大道南段6号;邮编:621000;联系电话:0816-5037231)。

一、总体情况

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国家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我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聚焦医疗保障民生福祉和群众热点关注,持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提升信息发布质量,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一) **主动公开情况**。全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转发政策 文件 2 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9 条,向"直播游仙"新媒 体推送信息 91 条,涵盖工作动态、部门规划、财政预(决) 算、人事任免、公示公告、办事指南、热点问题解答等。积 极参与"阳光政务"录制,扩宽政策宣传渠道。通过"信用 绵阳"公示行政处罚信息 1 条、发布信用承诺信息 31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中"受理、审查、交办、征询、答复"等各个工作环节,及时回应群众合理需求。本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也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履行保密审查、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公开信息审核程序,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明确制定规范性文件必经合法性审核程序并及时对外公开。2023年,我局未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已废止规范性文件1条。
- (四)平台建设情况。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年报、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等政府信息资源的梳理、归集,及时更新机构信息、领导简介及分工,落实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发布和网站栏目更新,确保不出现空白栏目、应更新未更新栏目,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与网站其他栏目内容数据一致。
- (五)监督保障情况。明确由分管局领导牵头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局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各股室根据职能提交公开信息。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定期通报全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合法、完整、准确、格式规范。落实读网制度,加强信息公开内容

和公开载体的日常监管,做好问题整改,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制发件数 本年度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16										
行政强制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 (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列数据 于第三项加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服务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山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二、上年结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了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 5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办理结果	(三)不						0	0	0
	予公开 2. 其他法律行政	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	一稳定"	0	0	0	0	0	0	0

	T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五)不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予处理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		0	0	0	0		•
	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0	0	0	0	0	
	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0						0
	信息公开申请							
(六)其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0	0	0	0		
他处理	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0					0	0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	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维持	4 果 纠 正	八他 结 果	2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维	结果纠工	其他结果	尚未审は	总计	结果维	结果纠工	其他结果	尚未审は	总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较好成效,但与人民群众的 期盼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政务公开工作信 息脱敏意识不强,部分信息内容有公开群众个人信息现象;政务公开工作栏目内容保障不充分,财政预决算信息未能同步到本单位对应栏目;智能手段运用不够,对发布的信息审核把关不严格,个别发布的信息依然存在编辑不规范或图片剪辑错误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已按照要求及时整改,一是对历年发布的医疗救助人员名单进行了脱敏处理;二是及时将我局发布的涉财政资金信息同步至本单位对应栏目,并对网站各栏目进行全面梳理、自查,确保不出现空白栏目、应更新未更新栏目;三是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落实工作责任,严格执行三校三审,灵活运用政务平台"错别字检测"及"超链接或标签"等辅助功能。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抓好工作责任细化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3年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